

附件 1

2018 年度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部 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2018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2018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委宣传部是党的地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重要部门，直接领导全区各条战线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主要职责是：

1、组织学习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全面部署全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并对全区落实情况进行指导、督促、检查、总结和考核；

2、负责指导全区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抓好全区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建设、指导全区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制订干部理论教育计划，组织理论辅导，考核理论学习效果。

3、围绕党的中心任务，负责组织全区形势任务政策教育以及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宣传工作，负责规划部署全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指导思想政治工作研讨活动并推广研讨成果。每两年开展一次“感动江汉”人物评选活动。隔年开展一届“金桥”读书评书活动。做好社会舆情调研工作。

4、负责指导、规划、部署全区对外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围绕全区中心工作，着力搞好城市形象宣传活动，联合《湖北日报》、《长江日报》、《楚天都市报》、《武

汉晚报》、“武汉电视台”、“凤凰网”、“今日头条”等主流媒体，开展外包宣传合作，展示武汉市江汉区城市形象新亮点，加大社会经济宣传力度，扩大对外宣传领域，为全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贯彻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和市委武办文（2017）53号《关于支持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精神，大力推进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计划和招才引智工作，组织开展“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计划”宣讲活动进高校，促进创新驱动发展，助力实现五年留住100万大学生在汉创业就业的目标。

5、管理区精神文明创建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负责指导制订全区精神文明建设规划、措施、对策，指导和组织全区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先进典型。

6、负责全区政工干部的职称评定工作，组织相关企业干部培训，审核申报材料，组织初级职称评定。

7、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文化体育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工作，负责指导和协调文化体育部门的重要工作和重要活动。规划并组织全区宣传文化干部的培训。

8、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参与规划、组织、协调全区国防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活动开展等工作。

9、完善政府信息网站相关工作，管好用好江汉区“两江交汇”政务官方微博客和“江汉之声”政务官方微信。

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492 号），发挥好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发挥好“两江交汇”政务官方微博网络舆情引导作用，推动我区政务信息化建设。

10、完善《江汉区文化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科学明确“十三五”期间江汉区文化产业发展目标、空间布局、优势项目、重要举措和保障措施。研究制定加快江汉区文化产业创新发展的相关政策，积极推荐相关企业申报各类文化产业发展扶持基金、风险池基金，推荐文创企业相关人员参评“黄鹤英才”奖。

11、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总编制人数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在职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收入			支出		
项目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行次	决算数	行次	决算数
1	2	3	4	5	6
一、捐赠收入	1	2,458.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101.1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225.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9.8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5.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纪检监察信息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46	35.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预备费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458.07	本年支出合计	51	2,436.07
用甲类基金收社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7.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37.48
合计	27	2,473.53	合计	54	2,473.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 (1+2+3+4+5+6) 行； 27行 = (24+25+26) 行；

51行 = (28+29+...+50) 行； 54行 = (51+52+53) 行。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 中共武汉市江陵县纪委监委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基本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2,456.07	2,456.07				
201	一般公共预算	2,101.10	2,101.10					
20133	财政拨款	2,101.10	2,101.10					
2013301	行政运行	216.10	216.1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5.00	1,835.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223.00	223.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	223.00	223.00					
2079903	文化产业振兴专项	223.00	2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49.87	49.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87	49.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87	49.8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3.05	23.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8	23.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8	23.28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0.67	0.67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0.67	0.67					
221	住房保障	35.05	3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5	3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8	35.38					
2210202	购房补贴	6.65	6.65					
2210203	购房补贴	2.82	2.82					

注: 本表反映部门11年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 中共武汉市江陵县纪委监委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2,456.07	2,456.07	2,456.07			
201	一般公共预算	2,101.10	2,101.10					
20121	行政运行	246.10	246.10					
2012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5.00	23.00	1,81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223.00		223.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	223.00		223.00				
2079903	文化产业振兴专项	223.00		2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49.87	49.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87	49.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87	49.8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3.05	23.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8	23.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8	23.28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0.67	0.67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0.67	0.67					
221	住房保障	35.05	3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8	35.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	6.65					
2210202	购房补贴	2.82	2.8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 中共武汉市江岸区委宣传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款 项	项 目	行次	款 项		
					合 计	一般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类 别		1	类 别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	2,456.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101.10	2,101.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225.00	225.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9.87	49.8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5.05	25.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35.05	35.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预备费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支出合计	24	2,456.07	本年支出合计	53	2,426.07	2,426.07	
年初结转结余	25	17.46	年初结转结余	54	37.46	37.4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	17.4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7			56			
	28			57			
合计	29	2,473.53	合计	58	2,473.53	2,473.5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 25行=(26+27)行, 29行=(24+25)行。

53行=(30+31+...+52)行, 58行=(53+54)行。

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2,436.07	381.07	2,05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1.10	271.10	1,830.00
20133		宣传事务	2,101.10	271.10	1,83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46.10	246.1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55.00	25.00	1,83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00		225.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00		225.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225.00		2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7	49.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87	49.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87	49.8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5	25.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8	24.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38	24.38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67	0.67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67	0.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5	3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5	3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8	25.58	
2210202		房租补贴	6.65	6.65	
2210203		购房补贴	2.82	2.8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补助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补助数
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7.20	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14
50101	基本工资	19.96	50201	办公费	19.38
50102	津贴补贴	61.29	50202	印刷费	
50103	奖金	75.12	50203	咨询费	
50106	住房公积金	3.65	50204	手续费	
50107	绩效工资		50205	水费	
5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8	50206	电费	
5010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50207	邮电费	3.70
50110	机关事业单位医疗缴费	9.35	50208	取暖费	
50111	机关事业单位生育保险费		50209	物业管理费	
50112	机关事业单位工会经费	0.01	50211	差旅费	0.72
50113	住房公积金	26.24	5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114	医疗费		50213	维修(护)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10	50214	租赁费	
50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1.90	50215	会议费	
50201	离休费		50216	培训费	
50202	退休费	65.18	5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3	抚恤(悼)费		50218	公务用车费	
50204	丧葬费		50224	燃料动力费	
50205	生活补助		50225	公务用车费	
50206	救济费		50226	劳务费	9.97
50207	医疗补助	3.90	5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8	助学金		50228	工会经费	
50209	奖励金		50229	福利费	2.32
502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82	5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0
			5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
	人员经费合计	329.10		公用经费合计	51.3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单位无此支出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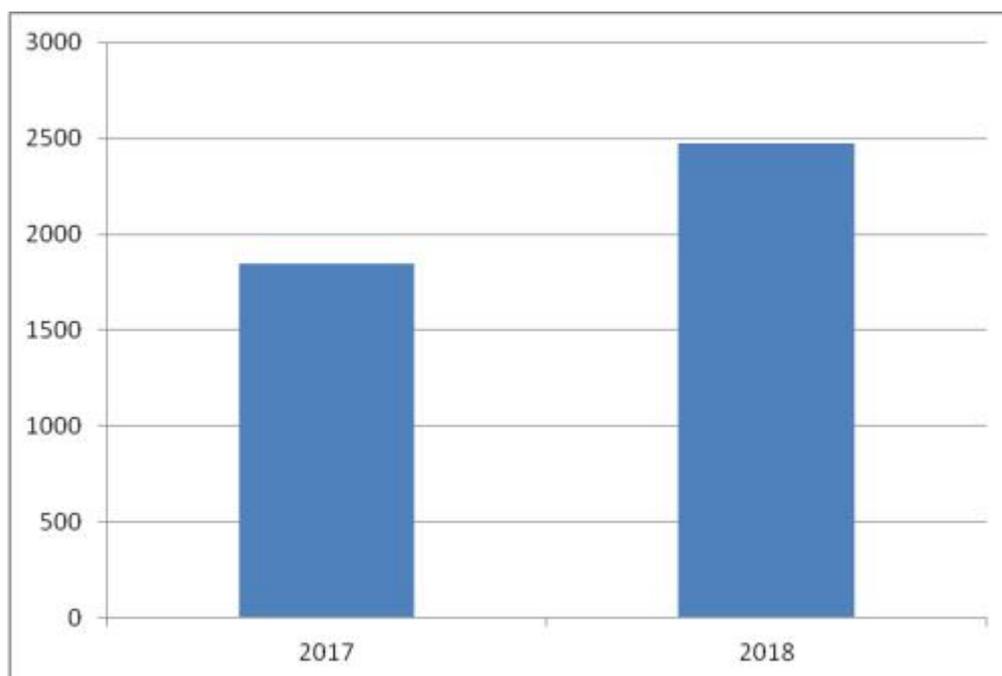
本单位无此支出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473.5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25.53 万元，增长 33.85%，主要用于全区重点、亮点工作宣传，与武汉电视台、湖北日报、长江日报及凤凰湖北网络等媒体加强了专题（专版）合作，加大了网络宣传与引导力度，增加为专版（专题）宣传经费及第四届“感动江汉”人物评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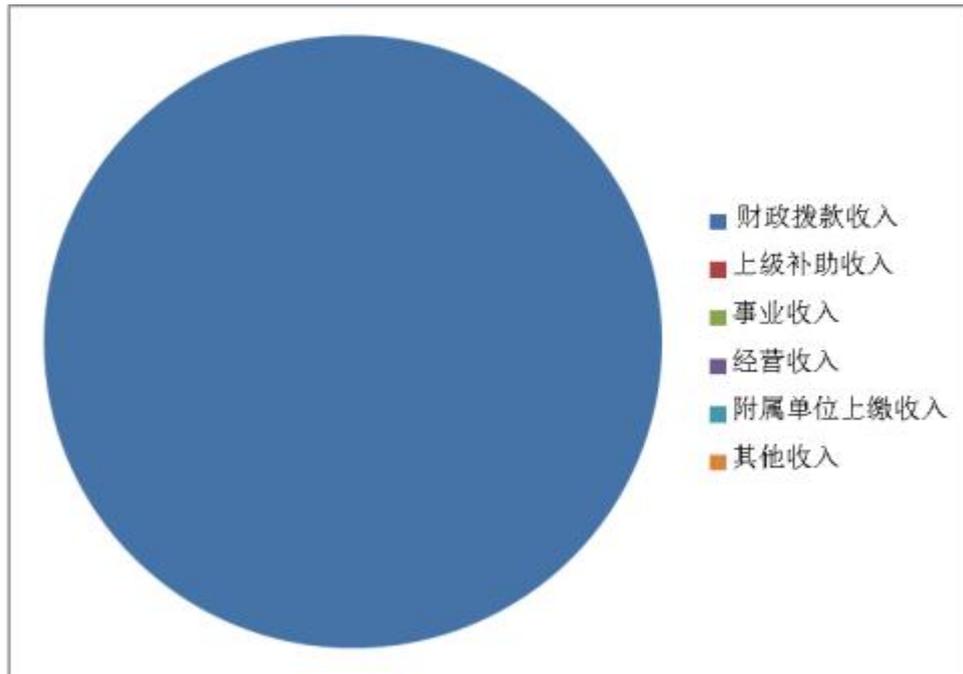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456.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56.0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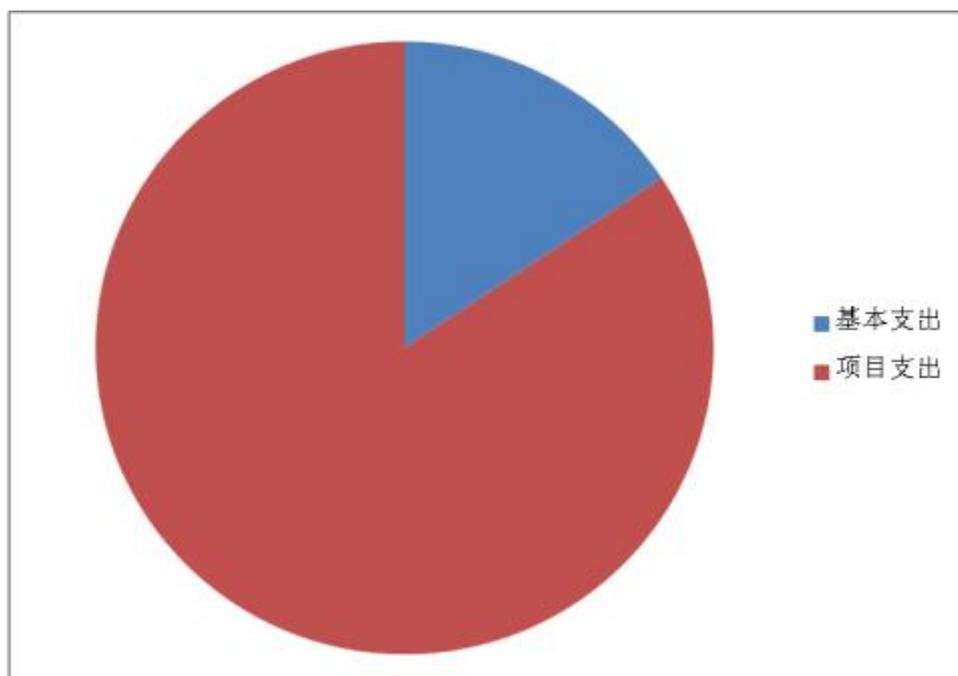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436.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1.0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60%；项目支出 2,055.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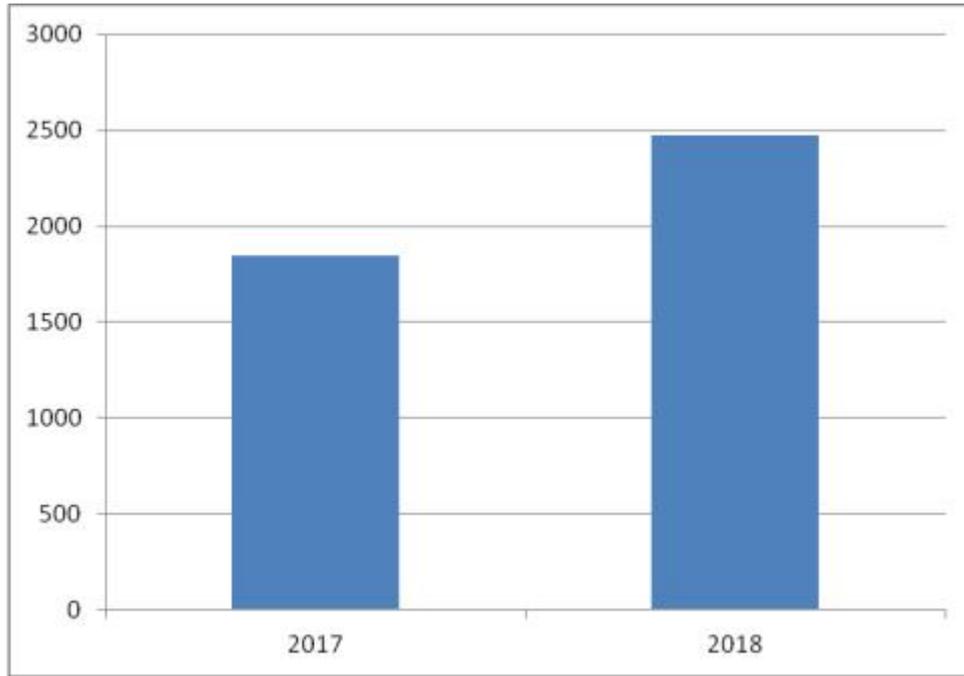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473.5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25.53 万元，增长 33.80%。主要用于全区重点、亮点工作宣传，与武汉电视台、湖北日报、长江日报及凤凰湖北网络等媒体加强了专题（专版）合作，加大了网络宣传与引导力度，增加为专版（专题）宣传经费及第四届“感动江汉”人物评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36.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 606.07 万元，增长 0.30%。主要用于全区重点、亮点工作宣传，与武汉电视台、湖北日报、长江日报及凤凰湖北网络等媒体加强了专题（专版）合作，加大了网络宣传与引导力度，增加为专版（专题）宣传经费及第四届“感动江汉”人物评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36.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01.10 万元，占 86.2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00 万元，占 9.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7 万元，占 2.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05 万元，占 1.00 %；住房保障支出 35.05 万元，占 1.4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0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0%。其中：基本支出 381.07 万元，项目支出 2,055.0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全区重点工作宣传 1000 万元，主要成效在湖北日报、长江日报、楚天都市报、武汉晚报等媒体专版、武汉电视台及网络平台进行城市经济建设发展、党的建设和居民群众文化生活开展等方面的宣传，展示美丽江汉、魅力江汉、精致江汉的良好形象；重点党报党刊兜底 350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中央、省、市区关于做好重点党报党刊发行工作，对于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宣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进一步巩固市委机关报在全市意识形态领域的主导地位，壮大主流思舆论，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贯彻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为武汉加快建设具有强大带动力的创新型城市国家中心城市，具有重要

意义。；第四届“感动江汉”人物评选 180 万元，主要成效评选出事迹能够代表社会价值取向，体现传统美德和时代精神；源自高度自觉性和自发性，真实可信，能够引起社会共鸣；得到群众广泛认同，能长久传颂的“感动江汉人物”。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9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1.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0%，主要原因是区“两会”期间因工作需要，购买博看阅读触屏数字阅读服务进行“两会”期间宣传报道工作。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该笔款项为武汉市下拨给江汉区文化产业专项发展资金，奖励辖区营收增涨、新进入库等文化产业企业专项发展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9.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5.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1.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9.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1.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个，资金 1030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030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圆满完成区级绩效任务，宣传部被评为年度绩效立功单位。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全区重点工作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湖北日报》、《长江日报》专版、武汉电视台及凤凰湖北网等媒体，大力宣传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新成绩、新经验。抓好全区网络信息员、评论员培训，加强网络舆情监控，协调省市网信部门做好网络舆情处置与引导。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建成后的东民社区、前进社区、老甫社区，营造了宣传核心价值观、武汉精神的良好社会氛围。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3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32.39 万元,增长 170.47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8 年新增 3 名工作人员配备办公设备;临时聘用人员工资;赴北京、上海、深圳、杭州、成都等地开展文化产业工作调研考察及招商引资差旅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宣传部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四部分 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巡视整改；抓实理论学习；着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壮大正能量；文体惠民扎实推进；开展全面阅读；非遗保护提档升级；着力抓好统筹协调，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抓好舆论引导，树立江汉良好形象。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工作原则，讲政治、讲大局，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严格贯彻中央和省市委要求，高标准落实“规定动作”，区委常委会全年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7次，意识形态工作列入区委全会重要报告内容。区委主要领导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部署、带头研学，34次批示督办落实工作；其他领导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全区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政绩效目标考核内容。区委宣传部和区委巡视办联合对6家单位进行意识形态工作专项巡视，对全区76家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督查。全年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4次，定期开展网络意识形态风险点排查工作，确保全区意识形态领域安全。	完成
2	落实巡视整改	认真对照省委第三巡视组对区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专项检查和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针对4个方面13个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工作的责任部门、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确保省委巡视组反馈问题件件有人抓，事事有落实；针对巡视组提出的问题和建议，先后召开3次整改工作调度推进会，压实责任、限期整改；针对基层党委（党组）落实整改意见中的疑难问题，加强督促指导，及时帮助解决。进一步完善意识形态责任相关制度，建立整改长效机制。	完成

3	抓实理论学习	<p>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等作为政治任务抓实抓牢，广泛学习使用《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充分发挥中心组理论学习龙头作用，全年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四个切实’重要要求”“党的十九大三中全会精神”等专题，开展集中研学活动12次；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总体国家安全观”“共产党宣言”等专题，举办“江汉论坛”报告会14场，依托社区“微论坛”，抓好理论、百姓“双宣讲”，举办“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宣讲报告会400余场（次），编印《党员干部应知应会知识新编》，深化党员干部对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的学习，举办知识竞赛等活动，检验党员干部学习成效。</p>	完成
4	着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壮大正能量	<p>探索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百姓生活便民设施，建设光孝老亭、前进、东民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社区，得到居民群众好评。</p>	完成
5	文体惠民扎实推进	<p>全年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85场，其中广场活动49场、杨情演出26场、其他惠民活动12场，惠及群众2万余人次，成功举办第十七届武汉国际旅游节“五色旅游”定向赛暨江汉区第八届“七沟畈”金秋健身旅游节、武汉市2018“读书之旅”定向赛、江汉区第六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暨武汉骏马定点徒步接力等大型文化体育类主题活动，开展送培训到社区活动，举办各类基层文化培训讲座，辖区内64个免费文化培训讲座，举办14期“人文武汉大讲堂”，5期“艺术”讲座，市民群众文化需求得到进一步满足。</p>	完成
6	开展全民阅读	<p>唱响“金桥”品牌，着力建设“金桥书吧”40家，全年组织免费阅读服务和主题读书活动，参与人数1万多人（次），书刊借阅15000册（次），打造《读书总香气自清》节目，将全民阅读与廉政文化结合，以快板形式在全区范围展演，获得一致好评。与楚天都市报合作，主办第十八届楚天少儿诗词朗诵大赛“朗诵角”进社区、进校园活动，组织困难农民工子女参加“未来想象力——与大师相遇”绘本阅读活动，在12个社区设立“朗诵角”，助力推动全民阅读工作，有效地破解了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的问题。</p>	完成
7	非遗保护提档升级	<p>认真贯彻落实“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工作方针，进一步弘扬传统文化，保护汉绣、单丝线绣等18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4月区非遗保护中心被湖北省文化厅授予“湖北省最美非遗中心”称号，举办江汉区非遗民俗大观园活动、江汉区第五届非遗文化节，并参加红工时尚艺术季中精品展览和演出，大力实施汉绣复兴工程，正本溯源，统筹协同，全力打造“中国汉绣园”，汉绣入选第一批国家传统工艺振兴目录。</p>	完成
8	着力抓好统筹协调，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p>畅通政企沟通渠道，重点关注与扶持老旧厂房转型升级，向全区相关文化单位和企业兑现文化产业专项奖励资金245万元，其中，江北新媒体产业园获得全市“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园区”复评评审奖励50万元，红工时尚创意街区获批“湖北省文化产业示范园”，代表武汉市在“全国老旧厂房保护利用与城市文化发展论坛”作交流推广，国外数字创意园列入武汉市“十三五”文化产业发展规划重点项目，10月17日正式开园，一批国内知名企业签订入驻合作协议，积极搭建平台，通过线上线下活动，大力宣传造势，为繁荣文化产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加强与媒体合作，在武汉电视台播出三档栏目，讲述江汉人文故事，宣传文化旅游，推介文化产业，收听率居同档期广播频率前列，重视平台推介，先后组织重点园区和企业参加漳州和深圳文博会，成功举办2018首届武汉数字创意产业创新发展论坛，在业内产生较大影响，积极开展中山大道文化筑园，贴近群众举办了中山大道街心花园城市露天音乐会、“穿越老汉口，时尚新江汉”中山大道系列行为艺术秀等活动，积极支持和参与武汉时装周、时尚艺术季、“武汉设计之夜”等专项活动，打造“时尚江汉”名片。</p>	完成

9	着力抓好舆论引导，树立江汉良好形象	服务全区中心工作，结合改革开放40周年、第四届“感动江汉”人物评选活动等重点，在长江日报先后报道200余篇；运用专版对2018武汉时尚艺术季、武汉中央商务区绿色CBD高峰论坛、2018武汉时装周等活动进行了重点报道，很好地宣传了我区在调结构促转型、抓民生保稳定、抓改革促开放的新作为。主动适应传播格局和舆论生态深刻变革，对“江汉之声”进行全面改版升级，开通“精选留言”功能，增强了与读者的互动；做好传统媒体网络媒体的融合互动，用微信公众号、“见微”直播等方式，扩大宣传的受众面。精心制作江汉区形象宣传片《江汉朝宗》，在今日头条、百度、凤凰网、荆楚网、大楚网、一点资讯等热门资讯网站推送，推送总人次高达200多万。	完成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

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

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的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

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咨询电话：85481670